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8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章丰鹏	董事	出差在外	张三云
周岳江	独立董事	出差在外	张永炬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伟星股份	股票代码	0020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璀璀	黄志强	
办公地址	浙江省临海市前江南路8号	浙江省临海市前江南路8号	
电话	0576-85125002	0576-85125002	
电子信箱	002003@weixing.cn	002003@weixing.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828,694,774.80	1,828,567,513.60	1,828,567,513.60	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1,871,864.80	311,862,040.82	311,862,040.82	-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9,725,538.71	300,820,908.54	300,820,908.54	-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3,549,408.46	230,890,257.72	230,890,257.72	5.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0	0.30	-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1	0.31	-6.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4%	11.12%	11.12%	-1.0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970,736,600.52	4,773,167,153.14	4,780,871,723.12	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90,389,928.67	2,895,214,227.91	2,895,037,245.36	-0.16%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的相关规定,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按调整后的总股本997,761,823[(1,037,205,556-13,907,400-28,600,000)+2,860,000*4/6+6,942,000*1/6]股计算,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按调整后的总股本986,971,823[(797,850,428-22,000,000-17,830,000)*1.3+9,271,600*1/6]股计算。

(2)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因此公司调整了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涉及的相关数据的期初数。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68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伟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6%	302,406,675	0	质押	87,567,342
章丰鹏	境内自然人	6.39%	66,311,102	49,733,326	-	-
张三云	境内自然人	4.24%	43,932,443	32,949,332	-	-
谢璀璀	境内自然人	3.02%	31,326,060	23,494,545	-	-
平安基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人寿-平安基金权益委托投资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78%	28,833,647	0	-	-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其他	2.21%	22,898,676	0	-	-
中泰证券资管-招商银行-中泰星河1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95%	20,264,102	0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匠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3%	17,962,609	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优企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11,529,590	0	-	-
蔡礼永	境内自然人	1.01%	10,442,364	7,831,773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章丰鹏先生、张三云先生和蔡礼永先生分别担任伟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副董事长兼副总裁和董事职务,三人与伟星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股东章丰鹏先生和张三云先生于2011年3月10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 未知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礼永

2023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0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79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要求公司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发行工作。

因公司近期完成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减少,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定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上限。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原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情况

公司原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总额不超过119,540万元,且发行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311,161,666股(以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测算);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本次发行前,若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二、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2023年4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因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的1名激励对象于2022年3月退休,根据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的相关决议,公司对该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合计2.34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1,037,205,556股减少至1,037,182,156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总股本减少,根据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于2023年8月14日召开会议决定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作出相应调整,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如下: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总额不超过119,540万元,且发行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311,154,646股(以2023年8月13日总股本测算);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在本次发行前,若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均不变。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1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通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2023年8月18日下午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1、活动时间:2023年8月18日(星期五)14:00-16:00

2、活动地点:浙江省临海市临海大道1号悦湖酒店二楼会议厅

3、活动方式:现场交流

4、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蔡礼永先生,董事、董秘兼副总经理谢璀璀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沈利男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作调整)。

5、预约登记:请参加本次活动的投资者提前与公司证券部进行预约登记(节假日除外),以便做好活动接待安排。

(1)登记方式:以现场、电话、传真或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

(2)预约时间:2023年8月16日前(8:30-11:30,13:30-16:00)

(3)联系人:黄志强、郑婷燕

(4)电话:0576-85125002;传真:0576-85126598

(5)电子邮箱:002003@weixing.cn

(6)通讯地址:浙江省临海市前江南路8号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317000

(7)登记和参会时提交的文件要求:参加活动的个人投资者请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机构投资者携带机构相关证明文件及其复印件,公司将对上述证明性文件进行查验并存档复印件,以备监管机构查阅。

6、注意事项:

(1)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做好活动接待的登记及承诺书的签署。

(2)为提高接待效率,在接待日活动前,投资者可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形式向公司证券部提交所关注的问题,以便公司对相对集中的问题形成答复意见。

欢迎广大投资者参与!

特此通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7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4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等送达方式发出,并于2023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现场出席董事七名,董事章丰鹏先生、独立董事周岳江先生因出差在外分别委托董事张三云先生、独立董事张永炬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礼永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23年8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议案》。

因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完成了第四期股权激励计划合计2.34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公司总股本由1,037,205,556股减少至1,037,182,156股,根据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作出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5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公告》。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部分子公司滚存利润进行分配的议案》。

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对浙江伟星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伟星服装辅料有限公司、上海伟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上海伟星服饰有限公司、深圳市伟星进出口有限公司和深圳市联星服装辅料有限公司等6家全资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合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320,797,545.62元,实际分配利润200,000,000.00元。本次利润分配将增加母公司报表利润,对公司合并报表利润不会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3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宇晶股份	股票代码	00294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波评	刘托夫	
办公地址	益阳市长春经济开发区资阳大道北侧01号	益阳市长春经济开发区资阳大道北侧01号	
电话	0737-2218141	0737-2218141	
电子信箱	zhouboping@yj-cn.com	liutuofu@yj-cn.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91,598,721.60	381,271,653.98	5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976,835.69	38,232,453.84	7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7,674,605.79	33,662,959.21	10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780,335.98	-42,133,262.63	19.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27	0.2941	43.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27	0.2941	43.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0%	4.88%	0.4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06,286,952.55	2,236,222,244.59	1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63,074,896.67	1,209,423,494.27	4.4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2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宇红	境内自然人	29.81%	46,753,070	35,064,802	质押	30,104,230
杨佳藏	境内自然人	16.58%	26,000,000	26,000,000		
罗群强	境内自然人	2.54%	3,986,125	2,989,59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0%	2,505,885	0		
潘捷	境内自然人	1.46%	2,297,624	0		
张靖	境内自然人	1.24%	1,949,837	0		
富国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富国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2%	819,650	0		
张兴	境内自然人	0.49%	765,874	0		
巨星新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649,810	0		
富国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富国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0.33%	519,22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宇红和杨佳藏系父子关系,潘捷和张兴系母子关系。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杨宇红和杨佳藏
变更日期	2023年01月06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3年01月03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由杨宇红和杨佳藏共同控制
变更日期	2023年01月06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3年01月03日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6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已经于2023年8月4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真审议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登载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43)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4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批准并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在日常支付中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各项募集资金的审批、支付,跟踪资金流向,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023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均严格按照监管制度执行,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发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资产处置从公司整体利益出发,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提高资产的运营效率,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控股子公司资产处置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登载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8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3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资产状况与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部分可能发生信用减值、资产减值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2023年半年度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6,456,076.96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3年1月-6月。

具体情况如下:

1、信用减值损失(损失用"-"表示):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2,211,007.62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657,199.36
长期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342,462.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信用减值损失	-373,049.41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135,065.52
合 计	-2,763,728.63

2、资产减值损失(损失用"-"表示):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19,979.75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106,135.4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966,233.12
合计	-13,692,348.33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对于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过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结合各业务的实际情况,认真评估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应收款项,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公司基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情况,结合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固定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三、审计委员会对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四、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报告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金额为16,456,076.96元,将减少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总额16,456,076.96元,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减值准备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为。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7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董事会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湖南宇星碳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星碳素"或"乙方")与南京三禾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三禾"或"甲方")签订《设备销售合同》,将宇星碳素的24台铸锭炉及配件设备等旧设备出售给南京三禾,合同金额为220.00万元人民币(含税)。

本次交易完成后,宇星碳素连续十二个月内因同类交易而累计产生的净利润的绝对值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10%,各项交易情况详见本公告"六、累计出售资产情况"。本次出售资产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情况

1、企业名称:南京三禾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4067077432F

3、注册地址:南京市秦淮区金銮巷9号华盈国际大厦四楼

4、办公地点:南京市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法定代表人:方玉峰

7、注册资本:8,100.00万元人民币

8、成立日期:2013年5月9日

9、经营范围:废旧物资回收;机电设备拆除;电子元器件安装及拆除;厂房拆除;金属材料、焊接设备、五金建材、百货销售;化工设备拆除;变压器、冷暖设备拆除;机电设备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股权结构:自然人方玉峰持股99.88%,自然人徐西林持股0.12%;实际控制人为方玉峰先生。

11、交易对手方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和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2、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为61,569,277.69元,负债总额为59,348,429.79元,净资产为2,220,847.90元,营业收入为53,781,925.49元,利润总额为851,956.93元,净利润为850,370.77元。

13、履约能力分析: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京三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24台铸锭炉及配件设备

2、资产类别:设备类固定资产

3、交易标的权属情况:交易标的为控股子公司宇星碳素淘汰的生产设备,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等情形。

4、交易标的账面价值和评估价值:截至2023年6月30日,该项资产的账面原值为6,895,823.35元,累计折旧为982,687.59元,账面净值为5,913,135.76元,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3,966,233.12元,账面价值为1,946,902.64元。根据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5日出具的华亚正信评报字(2023)第B14-0048号《湖南宇星碳素有限公司拟处置报废资产所涉及的名下79台铸锭炉设备的残余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控股子公司宇星碳素拟出售的24台铸锭炉设备包含增值税评估价值为2,096,400.00元。

5、交标的所在地:湖南省益阳市。

6、交易标的定价依据:结合此项资产的评估价值、账面价值和市场价格,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四、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双方

甲方:南京三禾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乙方:湖南宇星碳素有限公司

2、合同标的:24台铸锭炉及配件设备等旧设备。

3、合同金额:220.00万元人民币(含税)。

4、付款方式:甲方按合同约定以银行电汇的方式向乙方支付预付款和提货款。

5、交货方式:甲方至乙方现场签收,由甲方负责设备的拆装和运输。

6、合同生效条件:经乙方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后,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生效日至合同约定的双方责任和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五、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控股子公司宇星碳素部分生产设备已落后淘汰,不能满足市场需求,为了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盘活企业资产并优化资产结构,公司控股子公司宇星碳素向南京三禾出售铸锭炉及配件设备。

2、本次出售资产事项预计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为-3,371,298.15元,其绝对值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3.46%。

3、本次出售资产不涉及人员安置等其他需要处理的事项,出售资产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4、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合同对手方形成依赖。

六、累计出售资产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宇星碳素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出售资产(含本次交易)产生的净利润为-11,221,985.60元,其绝对值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11.53%,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标的名称	交易对手方	合同签订时间	标的金额(万元)	对公司2023年净利润的影响(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比重
1	铸锭炉及配件设备	南京三禾	2023年6月	500.00	-7,850,687.45	8.07%
2		南京三禾	报签订	220.00	-3,371,298.15	3.46%
合计				720.00	-11,221,985.60	11.53%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设备销售合同;

4、湖南宇星碳素有限公司拟处置报废资产所涉及的名下79台铸锭炉设备的残余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5、上市公司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9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受让方"或"甲方1")与自然人朱正评(以下简称"乙方")共同认缴出资2,000.00万元人民币设立了控股子公司湖南宇星碳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星碳素"、"标的公司"或"丙方")(其中:公司认缴出资1,020.00万元人民币,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51.00%;自然人朱正评认缴出资980.00万元人民币,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49.00%)。2021年2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宇星碳素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益阳市资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2月19日和2021年2月2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和《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为调整控股子宇星碳素的股权结构、增强对控股子公司宇星碳素的管控力度,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和整体运作效率,自然人朱正评拟与公司、胡友军(以下简称"甲方2")、张全容(以下简称"甲方3")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公司以0.00元的价格受让自然人朱正评所持有的宇星碳素总股本34.00%的股权(未实缴),对应注册资本680.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以货币认缴出资1,700.00万元人民币,持有宇星碳素85.00%的股权,自然人胡友军以货币认缴出资200.00万元人民币,持有宇星碳素10.00%的股权,自然人朱正评以货币认缴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持有宇星碳素2.50%的股权,自然人张全容以货币认缴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持有宇星碳素2.50%的股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本次股权转让及股权变更事项在公司总经理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的交易对方为宇星碳素的自然人股东朱正评先生、自然人胡友军先生和张全容女士。

(一)朱正评,身份证号:432325********6272,住所:湖南省桃江县大栗港镇;

(二)胡友军,身份证号:430922********4217,住所:湖南省桃江县鸬鹚渡镇;

(三)张全容,身份证号:510226********4389,住所:重庆市合川市太和镇。

上述交易对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董监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概况

1、公司名称:湖南宇星碳素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900MA4T3X8P2C

3、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益阳市资阳区长春经济开发区资阳大道北侧01号

5、法定代表人:杨佳藏

6、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21年02月20日

8、营业期限:2021年02月20日至长期

9、经营范围:碳纤维复合材料、石墨及碳素制品、半导体材料制备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标的类别:股权投资

11、标的公司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行为;标的公司不涉及诉讼与仲裁事项;标的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标的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之外的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本次交易所涉标的股权权属清晰,其上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权属争议或纠纷、不涉及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情形。

12、本次交易不涉及标的公司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二)标的公司主要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

(1)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	51.00%
朱正评	980.00	49.00%
合计	2,000.00	100.00%

(2)本次交易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	85.00%
胡友军	200.00	10.00%
朱正评	50.00	2.50%
张全容	50.00	2.50%
合计	2,000.00	100.00%

(三)标的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人民币

项 目	2023年6月30日/2023年1-6月(未审计)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1-12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4,196,300.16	153,394